

權柄與信任

日期：2014年4月27日
經文：創世記第卅八～卅九章

台灣信義會蒙恩堂
鄭文選牧師

親愛的弟兄姊妹平安。今天講道的題目是「權柄與信任」。我們常在連續劇或電影看到一種劇情：有企圖心的年輕人，因為表現良好受到老闆的器重，後來為了想要更有權力，就和老闆娘發生姦情，甚至想進一步謀財害命；或者是戰功彪炳的將軍，和皇后發生了關係，而進一步謀取政權、鳩佔鵲巢。今天經文中的約瑟也面臨這種狀況，只是並非他主動，而是老闆娘主動，創卅九：7「約瑟主人的妻以目送情給約瑟，說：『你與我同寢吧！』」

約瑟也可能這樣想：要不是因為我，老闆哪裡能夠像今天這樣家道興旺，因為創卅九：5說「自從主人派約瑟管理家務和他一切所有的，耶和華就因約瑟的緣故賜福與那埃及人的家；凡家裡和田間一切所有的都蒙耶和華賜福。」而且如果我和老闆娘發生關係，那我以後在這個家裡的地位就更穩固了。當然，以後也就得聽命於老闆娘，受她擺佈。可是如果不答應老闆娘，要是她找我麻煩，那我就別想在這個家待下去了。或者，還是告訴老闆波提乏好了？不行，這樣死得更快。在這些利害權衡之下，請問大家，怎麼做比較有利？應該是「屈從老闆娘！」

可是約瑟怎麼考量？一起讀創卅九：8-9「8 約瑟不從，對他主人的妻說：『看哪，一切家務，我主人都不知道；他把所有的都交在我手裡。9 在這家裡沒有比我大的；並且他沒有留下一樣不交給我，只留下了你，因為你是他的妻子。我怎能作這大惡，得罪神呢？』」約瑟說「在這家裡沒有比我大的」，這種狀況也可能導致他變成：「所以我愛怎樣就怎樣。」但約瑟沒有被權力沖昏頭，他知道他目前所擁有的一切，都是主人給他的，他懂得感恩，並且服在主人的權柄下。另外，他也提醒老闆娘：就像我是因為主人波提乏才擁有在家中的權柄，妳也是因為他，才成為家中的女主人（從原文可看出這意義）。更重要的是，除了主人比我大，上帝更是比我大，「我豈能作這大惡，得罪神呢？」約瑟的考量不是「利害」而是「善惡」！

弟兄姐妹，在家裡有沒有比你大的？在辦公室裡有沒有比你大的？在你個人的私領域裡，有沒有比你大的？你作決定時的考量是什麼呢？

你聽從上司的吩咐嗎？還是自己做老大？如果你的直屬上司，要你違背再上一級

的主管，甚至違背整個公司的政策或政府法令，你應該怎麼做、你會怎麼做呢？「當然應該不屈從！」「可是…」，你會說：「直屬上司會找我麻煩、會給我壓力，甚至我可能工作不保…。」

其實約瑟也面臨相同的考驗，創卅九：13-15「13 婦人看見約瑟把衣裳丟在她手裡跑出去了，14 就叫了家裡的人來，對他們說：『你們看！他帶了一個希伯來人進入我們家裡，要戲弄我們。他到我這裡來，要與我同寢，我就大聲喊叫。15 他聽見我放聲喊起來，就把衣裳丟在我這裡，跑到外邊去了。』」主人的妻故意不說「波提乏」帶了一個希伯來人進入我們家裡，而說「他」帶了一個希伯來人進入我們家裡，是色誘不成，改用威逼。她是在威脅約瑟：我可以說成是波提乏帶了一個希伯來人——也就是你約瑟，進入我們家要來戲弄我。這樣你大概難逃一死。我也可以解釋成是你約瑟帶了另一個希伯來人，那人要戲弄我，這樣你的罪就輕多了。現在要怎麼做，就看你的決定了。

當時埃及僕人的衣服就是腰間圍著一塊布，所以約瑟跑出去是全身光溜溜的，一定跑不遠，八成是躲在家中某個角落。波提乏的太太大聲呼喊就是要讓約瑟聽到，要他出來談判，逼他就範，但約瑟仍是不屈從，他真是一個值得信任的人。他把神放在生命中的首位、最高處，高過權力、高過性慾、高過性命。他沒有因驕傲而失敗、沒有因女色而失敗、也沒有因害怕而失敗，他是一個值得信任的人。

其實這整章聖經都在討論信任的問題。創卅九：6a「波提乏將一切所有的都交在約瑟的手中，除了自己所吃的飯，別的事一概不知。」這裡看到波提乏對約瑟很信任，但還不到完全的信任。波提乏是大官，大官最容易受害就是飯菜被下毒，所以我們說波提乏對約瑟還不到 100% 完全的信任。可是他對自己太太說的話大概更不相信，不然一個奴隸企圖騷擾女主人，不立刻殺了才奇怪，怎麼可能只像創卅九：20「把約瑟下在監裡，就是王的囚犯被囚的地方。於是約瑟在那裡坐監。」比起他太太，波提乏看來更相信約瑟。

弟兄姐妹，你是一個讓人信任的人嗎？你是一個讓神信任的人嗎？當你大有權柄、凡事順利的時候，會順服更高的權柄嗎？你作決定時是「權衡利害」還是「棄惡擇善」呢？

相對於約瑟，創卅八猶大的一家，則是行惡、不順服、置「利害」優先於「善惡」。創卅八：7「猶大的長子珥在耶和華眼中看為惡，耶和華就叫他死了。」猶大的大兒

子珥是個惡人，那他的弟弟呢？創卅八：8-10「8 猶大對俄南說：『你當與你哥哥的妻子同房，向她盡你為弟的本分，為你哥哥生子立後。』9 俄南知道生子不歸自己，所以同房的時候便遺在地，免得給他哥哥留後。10 俄南所做的在耶和華眼中看為惡，耶和華也就叫他死了。」俄南不順服父親，只想親近嫂嫂，卻不願意為哥哥立後，真的是惡男（諧音）。

猶大本身也是很惡劣，創卅八：11「猶大心裡說：『恐怕示拉也死，像他兩個哥哥一樣』，就對他兒婦她瑪說：『你去，在你父親家裡守寡，等我兒子示拉長大。』她瑪就回去，住在她父親家裡。」猶大很會算計，他其實有權柄可以釋放他瑪，就像拿俄米想要釋放兩個媳婦回娘家，免去兩個媳婦對婆家的責任，但猶大既不願意釋放他瑪，又不願意供應她，竟要他瑪回父家守寡、讓父家去養她，但在名義上、法律上還是歸猶大管，而且等「示拉已經長大，還是沒有讓他娶他瑪為妻。」（創卅八：14）猶大作決定是以「利害」為考量，之前把約瑟賣給以實瑪利人也是他的主意。而且他自己可以召妓，還因為怕壞了名聲，託他朋友亞杜蘭人處理善後，但是當聽到媳婦他瑪行淫懷孕時，卻冷酷地宣告死刑：「拉出她來，把她燒了！」（創卅八：24b）看猶大怎樣使用權柄、怎樣面對女色，跟約瑟可說是完全地對比。直到他發現他瑪竟然是從自己懷的孕，原來他以為的那個妓女就是媳婦他瑪，他才恍然大悟：自己一直這麼會算計，到頭來卻被自己的媳婦給算計了。他瑪的做法是合乎當時文化和法律的（例：赫人法律條例 193：「若寡婦的丈夫死了沒有兒子，亡夫的兄弟應該娶她，若亡夫沒有兄弟可以娶她，那麼寡婦的公公應該娶她。」），所以猶大才會承認說：「她比我更有義，因為我沒有將她給我的兒子示拉。」（創卅八：26）猶大一家在這裡，看來是完全不值得信任的人。

我曾經看過一個報導，印象非常深刻。在美國有一個賣甜甜圈的小販，每到下午點心時間，就會到辦公大樓每一層兜售，後來他想乾脆在每一層都放一大盒甜甜圈，旁邊放一個收錢的小紙盒，讓大家自己投錢進去。一段時間後，他發現並不是所有拿甜甜圈的人都會投錢到小紙盒，他就想做一個簡單的實驗，看看哪些樓層的人比較誠實，會自動按著金額投錢。經過一段時間的統計，結果讓他很驚訝，竟然是越低樓層的金額回收率越高，越來樓層越少人吃了甜甜圈會投錢。美國的辦公大樓，都是越高樓層的職務位階越高，收入也越高。為什麼收入越高，職務越高的人，反而越不誠實地付錢呢？絕對不是因為他們沒有錢，而是他們認為自己不用給錢。明明小紙盒上寫著一個甜甜圈多少錢，為什麼他們看不到呢？他們以為那個規範不是給他們的，他們不自覺地認為，以他們在公司的地位，不需要遵守使用者付費的原則。

權柄考驗一個人能否被信任；一個值得被信任的人，才能被賦予更大的權柄。約卅九說耶和華與約瑟同在，他就百事順利，得到權柄；而約瑟也與耶和華同行，降服神的權柄。但這不代表約瑟不會遭遇危難，當約瑟知道女主人已經下最後通牒的時候，他也做好了最壞的打算，結果是被下在監牢裡。然而，儘管如此，神仍然與他同在，使他凡事順利。一起來讀創卅九：21-23「21 但耶和華與約瑟同在，向他施恩，使他在司獄的眼前蒙恩。22 司獄就把監裡所有的囚犯都交在約瑟的手下；他們在那裡所辦的事都是經他的手。23 凡在約瑟手下的事，司獄一概不察，因為耶和華與約瑟同在；耶和華使他所做的盡都順利。」約瑟再次得到主管的信任，被賦予權柄。

有時，當我們敬畏上帝、持守正直、遠離惡事，反倒有些惡事、逼迫會臨到我們，那時我們要記得，神仍然與我們同在，而且從約瑟的故事來看，我們發現神自有計畫。若約瑟不下在監牢裡，就沒有機會為酒政、膳長解夢；如果約瑟沒有為酒政、膳長解夢，也就不會被酒政引薦去為法老解夢。看來，因為持守正直而暫時受苦，不見得是壞事，反倒可能是神給予的考驗，成為領受更大祝福的契機。約瑟通過了信任的考驗，他可以被賦予更大的權柄。後來，他成為埃及的宰相，領導世界上最強盛的政府；更重要的是，他協助保守了神的子民，以完成神更遠大的計畫：「以色列下到埃及、增長興旺、再回到迦南。」這遠遠超過他年少輕狂的時候，純粹基於自私而抱持的權力夢想。

今天的講道題目是「權柄與信任。」首先，權柄考驗一個人能否被信任。你是一個值得信任的人嗎？特別當你擁有權柄的時候，你還是會把上帝、把賦予你權柄的人，放在你上面嗎？還是你會自己當老大？並且，當你作決定時，你是以「利害」來考量，還是以「善惡」來考量？你會把「利」放前面，還是把「義」放前面？

其次，一個能被信任的人，才能被賦予更大的權柄。當我們因持守正直遭遇危難，神都看見，祂知道我們值得信任，祂會在適合的時間賦予我們更大的權柄，來成就祂美好的旨意。讓我們選擇與神同行，也經歷神與我們同在，使我們所做的盡都順利，完成神給我們的夢想，成就祂美好的旨意。✠

基督教台灣信義會台北蒙恩堂

傳道人：鄭文選牧師

地點：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南路32巷3號

楊惇皓傳道

E-mail：gngchurch@so-net.net.tw

網址：http://www.gnglc.org.tw

電話：(02)2570-0564

傳真：(02)2570-0565